

关于静安区青云路 590 弄 4 号楼加装电梯项目规划设计方案 公示反馈意见的处理情况

静安区青云路 590 弄 4 号楼加装电梯项目建设地址为上海市静安区青云路 590 弄 4 号，建设单位为上海市静安区通阁路业主委员会。

我局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至 2023 年 7 月 23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公示，收集意见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30 日，自公示日至收集意见截止日期止，我局未收到来信、电子邮箱等反馈意见。

根据沪规划资源建[2020]377 号文，静安区青云路 590 弄 4 号楼加装电梯项目无需办理规划审批手续，公示结束后可直接办理后续建设相关手续。

上海市静安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二〇二三年八月八日